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11日北京时间上午13:30分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661号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均出席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本次会议主持为监事会主席卢臻。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薛世民先生、李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陈鲜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附件：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薛世民，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专业机电一体化。1996年至1997年在新疆机械研究院担任试制车间工段长；1998年至1999年担任新疆机械研究院试制车间调度；1999年至2012年担任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试制车间主任；2013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新疆新研牧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薛世民先生持有公司168,96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薛世民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李煜，男，1986年3月1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研究生，2008年-2012年在中联重科总部从事投资并购工作，2012年-2013年在梦洁家纺从事管理工作；2013年-2014年在北京亿英联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投资工作；2014年至今任华控基金投资副总裁、投后管理部总经理。当前未持有新研股份股票情况，目前在华控基金任投资副总裁、投后管理部总经理（华控基金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华控腾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华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本人与嘉兴华控以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李煜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陈鲜，女，1986年10月30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大学，大学本科，2009年-2011年在四川川恒股份从事行政管理工作，2011年-至今在四川明日宇航担任证券部主管一职。当前未持有新研股份股票情况，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陈鲜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